

证券代码：837663

证券简称：明阳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85

明阳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1月1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1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王美华女士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权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》等法律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

司《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无获授权益条件，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，拟以 2024 年 11 月 21 日为授予日，向 16 名激励对象共授予限制性股票 236.50 万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权益授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83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明阳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明阳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11 月 21 日